

招标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广州石化新建 220kV 变电站外供电线路（双回路）
工程施工（第二次）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已基本完成，招标条件已具备，
因应本项目招标工作的开展，我单位特授权委托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经办人陈景峰、甘俊杰、古慧影代表我单位在上述工程项目整个招标过程中，负责确认、联系招标事宜，直至该项招标工作结束。

特此证明。

委托人（招标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